

不忘初心 牢记使命 奋力谱写新时代人大工作新篇章

2019年,丰台区人大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敢于担当,善于作为,切实履行法定职责,为全区各项事业上台阶提供了有力的民主法治保障。全年召开常委会会议6次,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30项,依法作出决议、决定15项;召开主任会议7次,研究议题29项,听取专项工作报告4项;开展立法调研20项;组织执法检查2项。



密切与代表和群众的联系

完善与代表和群众的联系制度,常委会领导分别就基层党建、接诉即办、安全生产等重点下到基层联系点走访调研,听取意见建议,监督指导工作。市、区人大代表主动履职作为,协调解决了京港澳高速西侧长辛店东山坡路段噪音扰民、从天坛医院到地铁的接驳公交车居民患者出行不便、养老照料中心供暖供电不足等一批实实在在的民生问题。

区人大常委会领导调研安全生产工作情况



加大代表议案督办力度

围绕“以丰台火车站扩建为契机,推动周边配套建设及环境建设”做好丽泽金融商务区凉水河沿岸环境提升议案,采取听取汇报与实地视察、重点调研与专题研讨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专委会委员、议案领衔代表开展现场视察检查、座谈调研,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议案办理情况的报告,推动了丰台火车站周边配套建设和凉水河沿岸环境的提升。

组织区人大代表开展视察调研活动



深化对司法工作的监督

坚持寓支持于监督之中,努力实现人大监督“两院”工作的常态化,认真组织代表视察调研活动,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检察院关于法律监督工作情况报告,听取区法院关于“扫黑除恶”工作的专项报告。主任会议听取区政府关于“七五”普法工作情况的报告,提出意见建议,为弘扬法治精神,推进法治丰台建设发挥了积极作用。

组织区人大代表视察驻法庭法律监督工作情况



中共丰台区委第五次人大工作会议

丰台区委召开第五次人大工作会议

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深入推进预算审查改革,健全完善预算初审工作机制,建立区预算联网监督系统,保障实时动态的有效监督。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2018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专项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以及计划草案报告,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平稳有序发展。主任会议听取区政府科技创新工作情况的报告,助推培育科技发展新动能。关注企业发展,开展系列专题调研,督促区政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组织区人大代表调研企业发展情况



推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

围绕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促进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提升区域医疗卫生水平等问题,组织代表开展专题视察,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结合疏解整治提升开展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情况的报告,督促区政府统筹推进区文化事业发展;听取区政府关于蓝天保卫战2018年行动计划实施情况的报告,提出意见建议,推动大气污染防治标本兼治改善环境质量。

组织区人大代表开展公共文化服务设施建设调研



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以美丽乡村建设为重点,组织区人大代表深入大灰厂村、沙柳村等地开展视察调研,常委会会议听取和审议区政府关于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开展美丽乡村建设情况的报告,提出进一步加强农村产业建设,推进人居环境治理,保障农民就业、完善社会保障等意见建议,推动美丽乡村建设。

组织召开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开展美丽乡村建设座谈会



组织区人大代表参加“代表在倾听”主题实践活动

开展“代表在倾听”主题实践活动

常委会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聚焦12345“接诉即办”群众反映突出问题,组织区、乡镇两级人大代表深入基层一线,倾听群众呼声。全区515名区、乡镇人大代表深入151个选区,召开选民见面会171场,与4000余名选民代表面对面沟通,收集意见建议1195件,协调解决路面平整、居民停车等问题310件,形成了集体接待选民、用心聆听工作法等一系列经验成果。



区人大代表就建议办理工作到现场的视察

提高代表建议督办实效

常委会统筹协调,将领导领衔督办、集体督办、各专委会对口督办、人大街工委、代表联络站和乡镇人大参与督办相结合,强化问责问效,形成工作合力。区十六届人大六次会议上及闭会期间提出的126件建议全部办结,切实解决了一批群众关心的难点问题,实现解决率和满意率的双提升。



组织区人大代表对全区控烟工作开展执法检查

加强对法律法规的执法检查

发挥“法律巡迴”监督利剑作用,突出检查重点,严格依照法条,上下联动,组织开展机动车停车条例、非机动车管理条例、实施道路交通安全办法、控制吸烟条例的执法检查。组织市、区、乡镇400名代表走进“家”“站”,就《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修订工作进行宣讲,广泛征求5905名群众代表及342家单位的意见建议。配合完成9部法律法规的征求意见工作。



新任命的国家工作人员进行宪法宣誓

依法做好人事任免等工作

常委会规范任职程序,全年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32人次,确保区委推荐的人选通过法定程序成为国家机关领导人员。任命人民陪审员490人。进一步健全信访工作机制,修订完善《丰台区人大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规程》,明确备案范围,规范审查程序,推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有序开展。



组织市、区人大代表视察南中轴湿地公园规划

支持和保障代表依法履职

举办代表履职学习班,分两批组织区、乡镇人大代表及机关干部540余人进行培训学习,切实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分三批组织市、区两级人大代表视察参观南中轴湿地公园规划和柳荫再生水厂,支持代表依法履职。优化代表履职平台,突出“线上线下”的有机结合,保障代表知情知政。



区人大代表在代表之家开展主题交流活动

推进代表“家”“站”建设

对全区各街道、乡镇“家”“站”情况进行摸底调查,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就近就便、高效集约的原则,建设、整合、升级代表之家和代表联络站。通过座谈交流、听取汇报、实地检查,推动“家”“站”规范化建设。全区22个代表之家、336个代表联络站,实现了专人负责,街乡全覆盖。



组织区人大机关干部开展主题教育参观活动

着力加强自身建设

常委会不断加强对各专委会、人大街工委的领导,重视对乡镇人大工作的指导,全力推进人大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中,开展集中学习、专题研讨、调研成果交流,深刻检视分析,认真查找整改问题,落实领导讲党课制度,开好民主生活会,用“初心”引领方向,以“使命”呼唤担当。